

✕
i 17

一本堂行餘醫言

卷之壹
診候用劑

F 1
1-87

本草綱目

本草綱目卷之五十四
卷之五十四

本草綱目卷之五十四

本草綱目卷之五十四

本草綱目卷之五十四

490.9
Tp-2
1

20冊
1-20



1369

No. 2193
18 97

每部必有印記
若無者係偽刻



翻刻
必究

行餘醫言

先子初年使門人小子寫錄此書皆未脫蒙
者難奈既傳播於人間最為可憾矣晚年頗
多所改正今考訂瀾門附梓以公于世逐門
續閱將上木四方諸君勿以他本為真焉

平安文泉堂發行



行餘醫言序

予在播州幼受讀書未知所向十四五聽講朱晦菴學亦
未有所得十八負笈來京師從仁齋伊藤先生學五年志
始有所立乃自以為將以我所聞施諸人叵奈母一
人予一人決不可離索矣竟絕望不得遂四方之志又以
為聖賢千言萬語皆以修身為本其身不修何遑他及修
身以無病為要其身有病忠孝俱不可為豈又遑治人乎
乃學醫於養菴後藤先生先生初不肯教曰恐子為醫不
予餘醫言

自序

壹

平安文泉堂發行

得如願再三推辭欲不為醫予強請教一意學之三年古
 今醫籍涉獵殆盡而無當予心者再取素問靈樞八十一
 難始終縱橫誦讀數遍乃擲書憤起曰邪說哉奚用是為
 若謂非據此則醫終不可為則己奚用是為歷歷堂堂聖
 賢之徒反賴異端邪說修身治人縱使變成歧伯扁鵲固
 非所望何足希哉次取張機傷寒雜病論反覆熟讀四三
 年以為古今醫人中之翹楚無復出其右者大奇藥方信
 之至矣惜乎其論全出于素問不免混乎陰陽者流且有

一二謬妄也吁得非千載一大遺憾乎哉况其下者邪晉

齊隋唐葛洪皇甫謐褚澄巢元方孫思邈王燾之徒皆同

意趣宋元以下益墮議論無足取者上下古今二千年未

嘗見一人一書可祖述憲章者於是乎創得發明一本宗

旨質之先生先生曰我亦久疑舊醫說雖然此乃古今一

大結構非老子所及故未決也爾後講習討論畧得就緒

惟恐自我作古人人所憚雖然愚者一得殆不可己若因

是得罪我所不辭也倘為正學人所取則幸甚矣決非醫

家者流所知也。乃為吾黨小子著行餘醫言若干卷。漸次
 刻櫻板。貽諸子孫。以擬青氈。自今以後。入吾門者。有得用
 是醫言。為基址。精之又轉深。到蘊奧。則我雖死而猶生也。
 此所深望也。此所深望也。一本堂主人香川修德誌。

一本堂行餘醫言

卷之一

目錄

診候

處方

用劑

量則

平安 香川修德太沖父著

水率

煎法

服度

撰藥

撰艾

食療

浴泉

一本灸治續醫言

平安 卷之三續醫言

藥治

卷之二

癥 附 癖 痞

卷之三

疝 附 寸 白 蟲

卷之四

卷之五

卷之五

癩

卷之六

黧瘡

附

下疳
囊瘡

便毒
結毒

膿淋
發漏

疥

癬

臙瘡

瘰

痔

卷之七

勞瘵

咳嗽

卷之八

失血

失精

汗

遺溺

卷之九

喘哮 附短氣 少氣 眩暈

卷之十

痰血 腸垢

卷之十一

傷食 附宿食

留飲

卷之十二

泄瀉

卷之十二

噎

咽嗆

卷之十三

卷之十三

胃反

嘔吐

噫

吐酸

惡心

卷之十四

水脹

卷之十五

鼓脹附腹脹

卷之十六

疸附黃胖

卷之十七

癰

胞閉

疔

卷之十八

癩

癩

瘰

予余醫言

目錄

五

木堂藏書

木堂藏書

癩

卷之十九

癰疽

卷之十八

疔

卷之二十

傷風寒

卷之二十一

中濕

暍

卷之二十二

瘡

卷之二十三

卷之二十四

瘟

卷之二十四

痘瘡十四

麻疹

水痘十五

卷之二十五

目

耳

鼻

口

卷之二十六

咽喉

痛

痒

怕痒

卷之二十七

欠

噦

惡風寒 附厥

發熱

卷之二十七

婦人

妊娠

惡阻

胎懸

胎煩

半產

產後

鬱冒

帶下

崩漏

乳巖

乳癰

卷之二十八

小兒

初生諸疾

驚癇

疳

卷之二十九

金刃傷

竹木簽刺

魚骨哽

蟲傷

獸傷

打撲

閃肭

踉折

跌倒

卷之三十

卒少

癩

問

製

題

癩

癩

癩

癩

癩

目錄

一本堂行餘醫言卷之一

平安 香川修德太冲父 著

診候

望形切脉

問證按腹

聞聲視背

大凡診候病人必當精細周悉極盡委曲務欲知其衷情

察識證狀多方深考意匠無所遺愆是故古稱四診而今

舉六候者只是反覆丁寧嚴致欽慎之意冀須臨視無惑

治療不誤不一著苟且以存人命至重之戒

望形

行餘醫言

診候

一

一本堂藏書

古人專以望色為望而吾門則不然也凡臨病人須要先
 視形肉之肥瘦此為望之第一義而後候氣之強弱盛衰
 旺與不旺

素問云必先度其形之肥瘦以調其氣之虛盛三部九候論

又云凡治病察其形氣色澤脉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

之無後其時形氣相得謂之可治色澤以浮謂之易已

形氣相失謂之難治色失不澤謂之難已是也玉機真藏論

普望色之潤澤枯索赤白青黃紫黑髮之多少眉鬚髮鬚

之生脫眼中之爽慧朧眊唇之色澤舌之乾濕紅白胎之

黃白黑灰皮之柔強骨之細大或鼻扇息肉或浮腫目下

臥蠶起狀或咽腫口噤或口眼喎斜或赤腮頸腫或結核

瘰癧或頭上諸患或全軀長短或瘡癰瘰癧或瘡痕新舊

之色或手足之肥瘦色澤腫脹瘡瘍或靜躁起臥伸欠蹠

屈或憂鬱現于面或怒愠色于目或歡喜悲哀笑啼驚怖

或錦繡檻褻知平生之貧富或綿肌木指想尋常之苦樂

此皆莫非望之事豈止一色而已乎望之義廣矣哉○又

視吐血痰血之色之或黑或紅或凝或雜又看痢疾之腸垢膿血赤白黑褐糞穢雜物又痘瘡有看法詳于痘瘡條其餘諸患之可以目視者不可盡舉亦皆望中之事也

問證

次宜先問證狀亦當委曲詳盡備及遠末譬如傷風寒首問頭痛噴嚏鼻涕鼻塞咽痛惡寒發熱惡風惡熱項強腰脊痛咽乾口渴能食不能食次問小便赤熱乾嘔口苦不食潮熱耳聾大便結瀉胸中痞結不得臥遂乃旁問衄血

下血腹痛癥疝下利膿血手足倦怠痛痒癢萎喘息短氣腹滿脹閉心下痞鞭胸脇支痛眼昏泣淚種種枝葉而後查考有無應否淡思熟慮則既生胸中之成案諸證準此○凡診諸病須首問食之多少能否次問溺之通閉尿之硬軟此為最要之先務又問心之喜怒哀樂思慮憂患氣之聚散鬱暢或嗜好忌惡又當問昔年所曾病或嬰兒間所患或宿疾滯患發止遠近亦宜問尋探索無所遺漏

聞聲

古以為聞五音宮商角徵羽者非是也。凡聞也者，謂聽聞病人之聲之大小高低清濁徐疾爽亮嘶啞喜怒悲笑辨利蹇澁，又聽呼吸氣息鼻音喘鳴，鼾欠呻吟噴嚏欬嗽噫噦乾嘔痰聲腹鳴謔語鄭聲狂言妄語，其餘韻響可入耳者皆爾。又鼻嗅病人之臭亦聞中之一候也。有熱臭膿臭，糞臭溺臭瘡臭腐臭腋臭體氣陰臭帶下臭，屎尿自利臭，又嗅口氣可知胃熱結毒家口舌咽喉瘡爛，又痘瘡有一種臭，痢糞有輕重臭，又有死臭，何止聞五音哉。

切脉

凡持脉密排三指，候寸關尺，知覺浮沈遲數大小滑澁等，脉形以察病之内外輕重元氣之盛虛，而又併考胃氣之強弱，望問按視之衆診參伍斟量而後可以決可治不可治，與生死之分。○素問云診法常以平旦不必拘執唯臨

疾熟診則雖旦晝晨夜足以知有過之脉，况於急卒之疾乎。奚期平旦之為。○凡論脉者甚詳則失之鑿甚略則失之疎，自古醫人之為病論醫按也，其言脉大過細微及可

大疑故吾門常謂脉得大較為佳與其失于詳寧失于略
 古今二千年來醫人之多醫書之夥不言脉者獨明戴思
 恭而已矣其證治要訣一書全篇無脉字初大怪之未得
 意旨後沈思熟想之乃知彼非不知脉者但其方寸有疑
 于脉以謂寧直據證狀為治而足焉不可以有疑者筆之
 于書也宜乎戴也雖然亦可謂失于踈矣今陳脉大略以
 示梗槩其餘可思而得之也

緩 不數不遲中和平穩即平人無病之常脉故諸脉

得之則雖有苦痛萬狀猶可以保不死

浮 沈之反輕浮指直得

沈 浮之反重按指纔得

遲 數之反緩緩往來

數 遲之反疾速進來 諸脉中之惡候

大 小之反形狀展堆

小 大之反形狀縮收

滑 濡之反指下去來前却流利圓轉如珠應指

瀦滑之反。指下去來難滯。如輕刀刮竹。

弦狀如張弓。弦按之不移。如按琴瑟弦上。

伏重按至骨。隱然深尋。指下裁似動。蓋弦之極也。

緊左右彈指。狀如轉索。無常。

芤浮之中空者。猶葱葉。外圓內空。按之旁有中央空。

洪浮大之泛濫者。

微小之益收縮者。

結緩脈中時一止復來。

促數脈中時一止復來。

細狀如線。

動滑之大而有勢者。如豆。大厥厥動搖是也。

弱諸脈之無力者。即虛也。

其他不可言狀。設使詳悉言狀。究竟不可於紙上會得。如

牢絃長實大革如按鼓皮濡浮而散長大而渙短兩

縮靜緩之實大而長是也。

按腹

吾門以按腹為六診之要務。何則？大槩按診腹部，可以辨人之強弱也。凡按之，腹皮厚，腹部廓大，柔而有力，上低下，豐臍凹入，任脉低，兩旁高，無塊物，無動氣，此為無病之人。為強在病人，亦有此數項，為易治。凡按之，腹皮薄，腹部隘，狹無力，或堅硬，上高，脹下低，鬆臍淺露，任脉高，兩旁低，多塊物，有動氣，筋攣急，虛里動高，此為弱為病人之腹。在病中，若有此數項，為難治。此其大畧也。其餘有淡微意味，但

可以口傳，不可以書示，非敢秘也。

凡小兒自四五歲至十三四，筋肉猶未強壯，故腹皮多薄。虛里胸脉多動，此亦可預知也。

凡腹裏之癥及疝，上下左右及中，大小長短，圓扁硬軟，手一按著，可直的識邪熱肌熱，可辨別腫脹，可搜知潤澤枯索，滿堆低減，肥瘦張弛，可皆候察。虛里可候動氣，上下左右及中，應掌即覺妊胎血塊，可試胸骨之瘦，可循而知。此按腹之所以不可不必為，而有大大益于治事也。

凡腹甚堅硬者難治甚軟鬆者亦難愈

按腹法凡按腹專尚左手右手亦非不可唯使左為佳先將

左手掌上齊鳩尾魚肉當右肋端掌後側肉當左肋端指

根肉當中腕始輕輕按過漸漸重押三肉遞推左旋右還

按動無休不宜少移良久掌中與腹皮相合摩其間以似

熱非熱溫潤似汗為度如是則掌下腹裏滯結之氣融和

解散莫不猶開雲見日也唯以久按靜守半時許為妙若

夫苦手溫和掌可謂賢者之富貴矣而此固係于天資非

可強求何必之乎

靈樞云緩節柔筋而心和調者可使導引行氣爪苦手

毒為事善傷者可使按積抑痺官能篇○苦手溫
和掌見玉樞經

近時有推拿法即按腹之法見願體集此乃古人導引按

蹻之遺意但導引按蹻雖非治篤疾之術亦足以為療病

之末助古稱熊經鳥伸即華佗五禽之戲其後稱坐功是

也此皆自行之術耳今之導引家固是無學之瞽賤閒有

苦手溫和掌者幸賴奇貨得効元非術之善者故欲使行

導引按蹻者可試手掌而後使為之如是則雖無術可得
或按腹抑癥或屈伸手足十指或摩動肩背腰股關節
使氣散體和腹裏安穩此按摩之所以有小益也

視背

緩病不可不必熟視背部何則大緊癥之在腹裏也輕者
浮淺重者沈淡其淡重者沈于腹底凝于背裏故使背肉
或陷或脹脊骨或左曲或右折或突出高起或痛或張此
皆由癥之所倚推使然也若視其如是則直點其處阿是

灸最好或候其上下左右取穴灸之若不知視之早治及
其甚則或左或右偏倚斜歪背面不正脊骨突起屈折不
可復伸終成偃僂其卒也成勞而斃矣兒童特多可不畏
乎此吾門之所以視背為六診之一而每致察于斯也又
肩膊之間肉之凝而脹起者直灸其上而佳且視背色知
瘀血有無視灸痕色赤紫黑白紫黑者必有瘀血
凡背肉之堆起低陷者不拘上下左右中側直灸其上可
也脊骨之屈折者亦不拘上下直在其處挾骨或骨上直

灸尤好。只須早從事。

凡肥瘦背最易見。面瘦者一望而已知之。間有面不瘦者。非視背腹不可辨也。又有上氣逆升者。不唯面不瘦而色澤亦反旺好。如是者在背上可辨潤澤枯索。其肉實骨隱肉脫。骨露潤澤枯索。一視而不可掩。故背不可不候也。

附察手足

手足亦不可不視察。自肥瘦色澤以及腫脹癢癢。或瘡之癥痕赤紫肉之隆起陷入。骨之腫突。經筋之孿急弛縱。必

詳診候。治事無遺失矣。且如手癢其痛自亦知之。聞者亦知之。至自肩及肘之間。肉削脫則不視不可知。痛者自不覺。聞者固所不知。此非視察何能認得。又如癩其指屈不伸。腫而紫色。或手背肉脫如削。或虎口肉減。此亦可望而知。又肘腫如鶴膝癆。或腫潰成漏。此即結毒。又如脚癩其痛自亦知之。聞者亦知之。至肉脫與腫則不視不可知。且如浮腫。按脛內廉雖微也。必可知也。世唯知察趺上不知視脛內廉。素問豈不云乎。足脛腫為水。未嘗先言趺上。此

望脚之首候也。况其肥瘦色澤肉之脹起削脫骨之腫突
 紫立筋之攀急痿軟瘡之腫痛發漏癩痕之赤紫腫脹之
 硬軟多少。臀肉。膈肚。膝之上下。股肱之內外。足趺足底亦
 皆不可不視察。此察手足之所以不能不列望診之末也。

處方

凡欲處方者。須先讀本草畧。通藥物之大較。辨明形狀氣

味。美惡。新陳。真贋。和華。宜否。四方產物。審識甘苦辛酸鹹
 淡。瀟發之味。香臭腥臊之氣。而後合和稱宜。調齊得法。則
 方可以立矣。推原其始。蓋以單行者為本。如某物主治某
 病。是也。據此相為隊伍。撰擇作方。則幾乎其不違矣。素靈
 雖有數方。體格未備。春秋已前。和緩之書。蔑聞。史記道經
 畧載扁鵲倉公數法。至魏華佗。亦有方法。惟後漢張仲景
 氏最善撰用。為衆方之祖。後之欲立方者。宜模倣仲景之
 方。以處之。其法可汗則汗之。可下則下之。可吐則吐之。可

和解則和解之可溫則溫之原情定罪惟以誅首惡為要而旁枝細故不遑追撲此謂正大當然之法譬如感邪輕則用桂枝湯稍重則用麻黃湯惟以去邪為主不顧兼證邪去而諸患自除如後世治邪氣舉其方更視頭痛加芩藹咽痛加桔梗兼證愈多用藥益群幾至有三十餘品者陋哉雖使僥倖愈病竟不可究知其何物功此豈知立方之意者哉隊伍自二三品至五六品為佳多者不過九種觀仲景之方可以見也如羣隊之方間有効者亦竟不可

詳何故後將孰適從醫書有七方十劑不必拘也况如竒偶大小輕重滑瀉元是修合之當則而不得不自然而然焉須強解名謂乎

凡讀方書專以傷寒論金匱方論為主自晉及唐初其間有名醫數輩方法可取而無書存者盡在王焘外臺秘要中收之故此書不可不讀千金方差涉煩雜讀亦可不讀亦可殊勿讀宋以下書自宋局方行而元明以來醫家者流皆從事於斯曾無拔出範圍別持正說者故不足讀也

若其胸中已有立志確乎不可撓之操而後欲見近時之

風格廣大見識則涉獵諸書收一得之長取一二有益干

治事則予曾所謂旁觀之資益修治之廣見也

素問謂方制君臣奇偶大小蓋奇偶大小當然之名理固

不俟言但君字大不是凡方者我所使用我自為君以藥

為臣察識其賢愚利鈍黜涉之左右之用舍之唯從我心

之所欲使為如是而後汗下補瀉各得的當使用當器能

奏效績若以君視之則畏之貴之仰事俯伏無敢輒望猶

庸流貴漢者畏消黃眩惑桂麻睥睨岑連發攻溫清動輒

愆期此皆非貴之畏之以君視藥之所致乎故君字大不

是若欲假擬之宜謂主病者為元帥首帥將軍佐之者為

副將偏將裨將其餘者皆為卒伍其他至卿大夫士諸司

諸職亦但我自為君以諸藥為臣使而後可以指使如意

任我所欲豈得以我所奉事而使乎

素問云方制君臣又云主病之謂君佐君之謂臣應臣

之謂使又云君一臣二制之小也君一臣三佐五制之

予余醫言 處方 十三

中也君一臣三佐九制之大也又云君一臣二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偶之制也君二臣三奇之制也君三臣六偶之制也又云近者奇之遠者偶之汗者不以偶下者不以奇又云補上治上制以緩補下治下制以急近而奇偶制小其服也遠而奇偶制大其服也大則數少小則數多多則九之少則二之奇之不去則偶之是謂重方偶之不去則反佐以取之此謂君一則可言矣謂君二君三若抑亦何說耶君豈有二三者哉此君字之所以大不是也唯方制以九為多者為特得之吾所以君字為不是者於是可見也

用劑
此謂君一則可言矣謂君二君三若抑亦何說耶君豈有二三者哉此君字之所以大不是也唯方制以九為多者為特得之吾所以君字為不是者於是可見也

吾門用劑大槩以一貼重四錢為中正差重者至五錢以內差輕者至三錢以上用水二合煮取一合若小兒劑三錢以下一錢以上水亦宜減少應劑輕小若十錢以上二十錢以下重劑宜照水率增加升數况若用土伏苓三十錢至五十錢亦同前法今舉一二舊例以資參考

千金要方

用劑

十四

一才堂藏書

惠民和劑局方凡例云凡用劑必須六錢至八錢以為中
 正羸弱者五六錢為劑壯盛者必須兩餘方得取應少則
 藥力不足多則不勝藥勢兩謂十錢也
 此乃明崇禎中袁元熙朱葵較閱之時所記凡例也且
 云是書原宋之御局惠民者故銖兩太多若今修合不
 必執泥或十分之一或百分之十皆可

醫學正傳凡例云凡古方分兩重數太多難憑修合今悉
 改為小劑且如一料十貼之數原方用藥一兩一貼止該

一錢從其輕重以十取一惟效東垣都作一服之義庶使
 後學依方修合之便云

此明虞搏所編今按正傳中所用藥劑多者際至十錢
 餘中者七八錢少者三四錢而或作一服或作二三服
 今時世醫之修合藥也大槩藥一貼重一錢甚輕者不過
 五六分雖重者亦不上二錢徧考華人方書未嘗有如是
 輕劑雖小兒恐難救治况大人乎况劇疾乎不得取效必
 矣且用水亦無定律通天下醫流之煎法一貼一錢藥用

水一盞半煎取一盞亦無定器唯任病家人隨在用之
 大者容一合五六勺小者容一合一二勺醫人泛然不質
 陶器之大小病家人踈懶無知徒循俗習苟為不慎如是
 則藥少水多竟是淡薄稀汁何能奏効此雖依虞搏凡例
 言所誤而虞之所言特證舉斯一貼一錢藥直作一服耳
 若今時淡薄藥湯二三服猶之不盡或至五六服而止也
 誤之又誤有過之者乎又安有一錢藥用水二合四五勺
 之法乎哉况且使為貳煎乎陋亦甚矣

凡修合方藥以每品別秤不失銖分為要如此則分量各
 定無復差錯而此邦百年以來制木葉是抄取剉藥臨時
 修合習俗成風不可更易是故今姑擬制合七以省品品
 異秤之勞詳見造合七說中

量則

唐虞之世始同律度量衡夏商雖互有沿革損益未見文

于余醫言

量則

十六

本草綱目

籍及周末作周禮略言量

補與同

周禮考工記栗氏為量改煎金錫則不耗不耗然後權
 之權之然後準之準之然後量之量之以為黼深尺內
 方尺而圓其外其實一黼其鑿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
 寸其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黃鍾之宮際而不稅鄭氏
 注云四升曰豆四豆曰區四區曰鬴鬴六斗四升也鬴
 十則鐘方尺積千寸於今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
 之二十二其數必容黼此言內方耳圓其外者為之脣

及兩漢固皆率由之總與尺度相通行

漢書律歷志云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

起於黃鍾之龠用度數審其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

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槩合龠為合十合為升十升

為斗十斗為斛而五量嘉美其法用銅方尺而圓其外

旁為形為師古曰形不滿之處也音吐彫反其上為斛其下為斗孟康曰其

謂仰斛也其下謂覆斛之底受一斗左耳為升右耳為合龠其狀似爵

以麋爵祿晉灼曰麋散也

于涂鬻言

量則

十七

而至其詳細則不可悉推知也。大較周漢一升用今一合為可耳。故傷寒論中藥方水數一升。今宜只用一合。三國晉以下每代漸大。至明尤大。然猶且小於此邦也。此邦古制全據唐法。

右丞相清原公令義解淳和天皇長十年右大臣從二位兼行左近衛大將清原夏

撰雜令云卷第十凡度十分為寸。十寸為尺。一尺二寸為

大尺一尺十尺為丈。謂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分者以北方。柁黍中者一之

廣為分。柁者黑黍也。量十合為升。三升為大升。一升十升為斗。十

斗為斛。謂以柁黍中者容一斗。四百為籩。十籩為合也。權衡二十四銖為兩。三

兩為大兩。一兩十六兩為一斤。謂以柁黍中者百黍重為銖。二十四銖為兩。

凡度量銀銅穀者皆用大。此外官私悉用小者。謂量者權

衡升斗相兼之稱也。文唯舉銀銅不言金鐵。金貴於銀。鐵賤於銅。即貴者用小。賤者用大。雖文不言亦須準。

凡用度量權官司皆給樣。其樣皆銅為之。古記唯止是

耳。且其倉庫令缺。其中或記量之大小入實亦未可知

也。而無之則今皆不可考知其詳也。

而今之所通行用不知自何時而然也。故謂一合者皆言

于余嘗言量則 十八

今一合也。升斗亦可準知。

平安中村惕齋欽著三器全書其考畧附。

周漢古斛一升當今一合一勺七撮九二弱。

魏一升當今一合二勺九撮餘。

後周官斗一升當今一合一勺零三餘。

玉斗一升當今一合二勺五撮一餘。

鐵尺量一升當今一合四勺一撮八五餘。

隋唐大斗一升當今三合七勺八撮二餘。

小斗即三分之一

宋一升當今四合二勺五撮六弱。

元一升當今六合七勺九撮五餘。

明鐵斛一升當今五合六勺四撮九五餘。

通斛一升當今四合八勺四撮餘。

江戶荻生徂徠雙松著度量衡考其考畧附。

周一升當今八勺九撮八二三八九四六六七餘。

漢一升當今九勺三撮一二

行餘齋

量則

十九

魏晉一升當今一合零三撮

宋齊一升當今一合零八撮

梁陳一升當今一合一勺

魏周隋玉尺量一升當今一合三勺九撮四八

開皇官尺量一升當今三合二勺四撮五

唐一升當今四合一勺八撮四四

宋同隋量

元一升當今四合六勺三撮

明一升當今五合七勺一撮

己上抄錄以備初學之查檢其詳見三器全書度量衡

考可知矣特怪 楊齋之貞謹誠心加以數學其考如

是又怪徂徠之博覽英才加以算術其說如是若欲從

楊齋則疑乎多大欲從徂徠則疑乎細少如是其將誰

適從夫千載之遠數代之變古人逞知力擅才藝模楷

古器證據遺文製造律度量自以為窮盡精微而後人

猶且議其差訛况乎在今古器既不可見徒徵文籍推

于餘

量則

二十

本草綱目

算久遠平反人物極盡詳細精微予恐不得不至于鑿
 也予故謂度量姑知其大較而可也不可必強求的中
 精微往日與伊藤東涯長胤論及此事亦同予意其制
 度通所言即是此意可以見也

水率

吾門煎藥水率大畧以水二合煮取一合為度蓋用劑一

貼以秤四錢為中正差重者五錢上下差輕者三錢內外
 俱用二合水數若至十錢十五錢二十錢大料則其水皆
 推是例可以準知也若十錢藥用水五合煮取二合半十
 五錢藥水八合煮取四合二十錢藥水一升煮取五合是
 也且如大劑自三十錢至五十錢亦皆宜倣上法如小兒
 藥以二錢為中正用水一合煮取五勺或若二錢以上二
 錢以內亦宜照此增減水數但和華斗量不同古今入實
 不一彼此參考不可十分詳細今據大數立法餘在其人

予余言

水率

二十一

一本堂藏書

斟酌用之耳。或如惡濃煎者可增水煮稀而用之。嫌多飲者，可必煮減成稠汁而飲之，亦在意量適宜。今舉一二舊例證明立法之大較。

本草序例云：凡煮湯欲微火令小沸，其水依方大畧二十兩，藥用水一斗，煮取四升，以此為準。梁陶弘景名醫別錄合藥分劑法則云：凡煮湯用大正合煮取二合半，十

千金方凡例云：凡煮湯用微火令小沸，其水數依方多少，大畧二十兩，藥用水一斗，煮取四升，以此為準，皆絞去滓

而後酌量也。唐初孫思邈作今按唐時之秤自後漢歷六朝迄隋唐皆用小秤，大約一兩重當今秤三錢三分三釐餘，二十兩重當今秤六十六錢六分六釐餘。又按唐時有大斗小斗，小斗即後周玉斗也。三倍之為大斗，大斗一斗當今新升三升七合九勺弱。並取十分之一則藥重六錢六分六釐，水計三合八勺弱也。

千金方新凡例云：世人不知斤兩升合之制，又不知湯液

于余醫言 水率 二十二 一本堂藏書

煮散之法。今從舊例。率定以藥二升。古用水一小斗。煮取
 今一升五合。去滓。分三服。宋仁宗朝林億等奉勅校定
 之時。所記新凡例也。

今按云。藥二升者。其重不可知。幾許。其小斗者。亦不可考。
 然宋有三倍之大斗。其一斗。當今新升四升二合六勺餘。
 則三分之一。即小斗之容實。一升四合二勺也。其云取今
 一升五合者。意是大斗之積。即四合二勺半強。如此。則合
 水一斗。煮取三升之法也。若不然。則煮取七合之一。不合

古式。觀其云一小斗。云今一升五合。而可見也。

醫學正傳凡例云。凡云用水一盞。即今之白茶盞也。約計
 半斤之數。餘做此。明盧摶編

今按正傳中藥方分量多者。自十錢餘。下至七八錢。則用
 水二盞。煎至一盞。或自六七錢。下至三四錢。則用水一盞。
 半煎至一盞。或取七分盞。而皆以為一服。半斤即八十錢。
 秤水。當今新升一合六勺。此用京城中水。秤之。夫水之至
 清輕甘。莫過於平安。秤京城中水。一升重五百錢以內。一

合重五十錢以內。猶且西北方清而輕。東南方次清而較重。水皆須用新汲者。諸州撰水宜以此為則。擇取至清輕甘者也。

本草序例註云。今之小小湯劑。每一兩用水二甌為准。多則加少。則減之。如劑多水少。則藥味不出。劑少水多。又煎熬藥力也。
明李時珍註

煎法

凡煎藥薪炭非所拘。急病急煎。緩病緩煎。薪蒸隨在。用之何止以蘆葦是為乎。况無蘆葦之地。求且不可得。豈勝待其至乎。但用炭緩煎。則藥汁粘濃。氣味不得不厚。雖緩病宜之。若惡厚重氣味者。須用細細薪枝。急煎如此。則藥汁不至粘稠。故易為飲。且如急病非柴薪急煎。則藥汁不能早成。此柴薪之所以益勝於炭也。

此邦百年以降。通天下煎藥法。先入藥於小布袋中。而後

于余嘗言

水率

二十四

本草類書

投罐中煎過。若藥多袋小則藥鬱滿袋中。布理閉塞不得漏出氣味。是故直投藥罐中。不須布袋。水煮臨欲止火。別設藥篩漉過。此為上法。

本草序例云。凡煮湯欲微火令小沸。其水依方大畧二十兩。藥用水一斗。煮取四升。以此為準。然利湯欲生火。水而多取汁。補湯欲熟。多水而少取汁。不得令水多以用新布。兩人以尺木絞之。澄去渣濁。紙覆令密。服湯寧小沸熱。則易下冷則嘔涌。此即梁陶弘景名醫別錄合藥分劑法則。

而其利湯之生補湯之熟及水之多少不必拘泥。前條已詳言之。

服度

凡服湯法大約分為三服。此以煮取三升故三服三升耳。後漢一升大畧當今一合內外。而華中歷代量容不同。至唐亦從三服之法。則概言大數也。今以煮取一合則當直

行食醫

服度

二十五

本草經

一服重病劇疾皆宜從是法。若緩病輕證，分為二服而可也。吾門平常二日三貼之度，即應日三服之法也。猶且病甚則一日二貼四服，以瘥為度。而世間以夫水多藥少，蓋半煎取一盞之薄藥汁，至分為五六服法，已不從藥之無効宜哉。醫流阿徇之弊，實至于茲痛矣哉。

本草序例云：病在胸膈已上者，先食後服藥；病在心腹已下者，先服藥而後食；病在四肢血脉者，宜空腹而在旦，病在骨髓者，宜飽滿而在夜。見神農本草名例中。今按此論

皆非也。凡服藥以食遠為佳。吾門專用是法，雖使其先食後服藥，而豈得後服之藥與前食不混雜而浮甚，別在上而先登，直奔下體乎？且空腹飽滿亦非可服藥之時，究竟皆鑿說耳。

傷寒論桂枝湯方後云：右伍味，以水柒升，微火煮取參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服已須臾，歠熱稀粥一升餘，以助藥力，溫覆令一時許，遍身絳絳，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

令如水流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後服不必盡

劑若不汗更服依前法又不汗後服當少促役其間半日

許令三服盡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時觀之服一劑盡

病證猶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者乃服至二三劑禁生冷

粘滑肉麪五辛酒酪臭惡等物後漢張機著

又十棗湯方後云右上三味等分各別搗為散以水一升

半先煮大棗肥者十枚取八合去滓內藥末強人服一錢

匕羸人服半錢溫服之平且服若下少病不除者明日更

服加半錢得快下利後糜粥自養

又甘草附子湯方後云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

溫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得微汗則解能食汗出復煩者服

五合恐一升多者宜服六七合者為妙同上

千金方凡例云凡服湯法大約皆分為三服取三升然後

乘病人穀氣彊進一服最須多次一服漸少後一服最須

少如此即甚安穩所以病人於後氣力漸微故湯須漸少

中間開食則湯氣溉灌百脉易得藥力又云凡服治風湯

行餘醫言

服度

二十七

本草經

第一服厚覆取汗若得汗即須薄覆勿令大汗中間亦須
 間食不爾令人無力更益虛羸又云凡餌湯藥其粥食肉
 菜皆須大熟熟即易消與藥相宜若生則難消復損藥力
 仍須少食菜及硬物於藥為佳亦少進鹽乃善亦不得苦
 心用力及房室喜怒是以治病用藥力惟在食治將息得
 力太半於藥有益所以病者務在將息節慎之至可以長
 生豈惟愈病而已又云服湯之時湯消即食粥粥消即服
 湯亦少與羊肉臠將補若風大重者相續五日五夜服湯

不絕即經二日停湯以羹臠自補將息四體若少瘥即當
 停藥漸漸將息如其不瘥當服湯攻之以瘥為度

唐孫思邈編

金李杲曰古人服藥活法病在上者不厭頻而少病在下
 者不厭頓而多少服則滋榮于上多服則峻補于下凡云
 分再服三服者要令勢力相及并視人之強弱病之輕重
 以為進退增減不必泥法

撰藥

此一件詳于藥選中故不復贅

撰艾服法要令... 此亦可就藥選中艾條以撰之

食療古人... 此亦詳在藥選續編中其餘可與中下二編參考

浴泉... 此專在藥選續編首極其精詳所以不言及也

此專在藥選續編首極其精詳所以不言及也

此專在藥選續編首極其精詳所以不言及也

此專在藥選續編首極其精詳所以不言及也

凡灸以溫養活運元氣為能夫平人之無病也內外充實上下健運溫溫活活無所不順是以外邪不能入侵內鬱不能萌生蓋以元氣之順運也苟其元氣之纒微不充也風寒暑濕自外中傷癥疝瘀血在內生成但外邪者卒然而中傷故卒然而救應汗下和溫發攻排解早治的當無

灸治

艾炷法

灸考

壯數

尚數

尚數

尚數

尚數

尚數

行余醫言

灸治

二十九

一本堂藏書

復遺策。唯內滯者常常而積漸漸而累。日復一日。月復一月。竟為滯結。終成凝塊。社鼠城狐。寵嬖愛妾。內外上下。牽連響應。種種萬病。變現百出。當是之時。唯灸當之。自非火氣溫養。何能解通。結塞譬如堅冰。雖真烈烈熾炭而炭火可冷滅。而冰則依然。不可消解。及于春陽一來。溫溫煦煦也。其冰之左右上下。消解融液。自不得不溶和。是故吾門好用炷。小數多之灸。溫養有資。似春陽和煦。而嫌炷大數少之徒熱痛無益。猶堅冰上炭火者。為是故也。

取穴法

凡點灸於背部。使患人脫上衣。先視背之長短濶狹。長者踈點。短者密點。濶者濶點。狹者狹點。此診者之所可首識也。

凡人軀長者背長。手指亦長。軀短者背短。手指亦短。此大槩也。又有軀長高而背短者。軀短而背長者。軀長而手指短者。軀短而手指長者。若徒以中指中間節紋為同身寸。則大違矣。故同身寸法不足用也。又有以兩乳間為八寸。

為九寸用之成法者乳間亦有廣狹不可拘也但腹部固無骨穴處無陷沒宛宛指頭覺識故用乳間寸法為稍可也凡視背上自兩肩中間下至尾骶一面下視定上下之中為十一椎是椎以上有十椎是椎以下亦有十椎合二十一椎是也此為上法又先認兩腋後面紋畫處遂乃曳來當其中央是處即是六椎此亦要法也

凡大椎以椎大為名若其骨不大何得謂大椎乎故稱一椎為極當今定以與肩齊為一椎雖小椎亦可也大小固

非所拘設使一椎之上或一椎之下有椎特大者則雖在何處亦可稱大椎如是則或有二十二椎或有二十椎而不應二十一椎之數矣唯定一椎而後次第算下以至尾骶但視背上中間項下則高兩傍肩頭則低自然之斜勢也至下皆以此斜勢為律

凡取穴時欲使患人端身正坐以兩手支兩頰不可有少偏倚斜歪體如此正形而後點穴則左右無高低濶狹上下無疎密長短一雙齊等數對整格各點可謂謹嚴矣十

三十四以下使踞牀取之為尤得之既點穴畢更使患人
 正立端身審視左右有高低濶狹否上下有疎密長短否
 又觀其點處正正齊齊而後卒事女子可使端身直伸兩
 脚以不習正坐常常左右倚坐也雖然使復坐復立而後
 須取正定勿憚煩擾不然則點處多致不正不當真穴
 凡灸脊骨上點高處為佳以其高處即接續處也如陶道
 身柱以下是也慎勿點低處詳見于圖
 凡灸脊際點低處左右際為佳按摸其低處左右際則骨

鏤宛宛自瞭然于指頭也慎勿點高處左右際以其高處
 左右肋骨所續而無骨鏤可稱穴者也詳見于圖
 凡定二行以中指縱當脊中並食指無名指三指密排當
 其左右外際者為是詳見于圖如此而合古人去脊左右
 各一寸五分總三寸之意也家語云布指知寸是也大抵以贅肉內
 際為佳慎勿點贅肉上贅肉裏固有一條大筋以指左右
 按動則大筋左右轉移自可以見知也此筋上下維持骨
 穴若灸此上則徒當筋上而不可通穴鏤故無効也

凡取二行穴以下當脊骨高處左右脊肉內際以指頭按摸
 上下骨間宛宛陷者中為是不拘或微上或微下以指面
 按索則上下骨隱然可知而後以指頭按至底乃覺有宛
 宛陷者故探骨用指面按穴用指頭或微潤或微狹亦非
 所拘唯按索骨間陷處為要間有當脊骨低處左右有陷
 處者如此以低處左右為穴但於十人二十人有一耳是
 以吾門穴法無所拘執直以按索得穴處宛宛陷中為當
 上下濶狹固非所論雖然大法以上下濶狹左右齊整

整無一差錯為準故可詳密取穴墨記謹嚴此吾門之所
 以異於者流之穴法最致慎悉也
 凡定三行以脊肉外際為佳點穴自一行穴處差低下各
 隨骨斜勢亦以按索骨間陷處宛宛者為要即是穴
 灸考證

靈樞云陷下則徒灸之陷下者脉血結於中中有著血血
 寒故宜灸之禁服篇

又云經陷下者火則當之結絡堅緊火所治之同上

于余醫言

灸考

三十三

一本堂藏書

又云大數曰盛則徒寫之虛則徒補之勝則灸刺且飲藥
陷下則徒灸之所謂經治者飲藥亦曰灸刺 同上

又云鍼所不為灸之所宜上氣不足推而揚之下氣不足
積而從之陰陽皆虛火自當之 官能篇

又云少氣者脉口人迎俱少而不稱尺寸也如是者則陰
陽俱不足補陽則陰竭寫陰則陽脫如是者可將以甘藥
不可飲以至劑如此者弗灸不已者因而寫之則五藏氣
壞矣 終始篇

又云治厥者必先熨調和其經掌與腋肘與脚項與脊以
調之火氣已通血脉乃行 刺節真邪篇

又云脉中之血凝而留止弗之火調弗能取之 同上

又云陷下則灸之灸則強食生肉緩帶披髮大杖重履而
步 經脉篇

又云灸之則可刺之則不可氣盛則寫之虛則補之以火
補者毋吹其火須自滅也以火寫者疾吹其火傳其艾須
其火滅也 背輸篇

素問云筋脉相引而急病名曰瘰當此之時可灸可藥
機真藏論

又云或痺不仁腫痛當是之時可湯熨及火灸刺而去之
同上

又云灸寒熱之法先灸項大椎以年為壯數次灸擗骨以
年為壯數視背俞陷者灸之舉臂肩上陷者灸之兩季脇
之間灸之外踝上絕骨之端灸之足小指次指間灸之臑
下陷脉灸之外踝後灸之缺盆骨上切之堅動如筋者灸

之膺中陷骨間灸之掌束骨下灸之齊下關元三寸灸之
毛際動脉灸之膝下三寸分間灸之足陽明跗上動脉灸
之巔上一灸之犬所嚙之處灸之三壯即以犬傷病法灸
之凡當灸二十九處傷食灸之不已者必視其經之過於
陽者數刺其俞而藥之骨空論

千金翼方云論曰聖人以風是百病之長源為可憂故避
風如避矢是以防禦風邪以湯藥鍼灸蒸熨隨用一法皆
能愈疾至於火艾特有奇能雖曰鍼湯散皆所不及灸為

其最要昔者華佗為魏武帝鍼頭風華佗但鍼即差華佗
 死後數年魏武帝頭風再發佗當時鍼訖即灸頭風豈可
 再發只由不灸其本不除所以學者不得專恃於鍼及湯
 藥等望病畢差既不苦灸安能拔本塞源是以雖豐藥餌
 諸療之要在火艾為良初得之時當急下火火下即定比
 煮湯熟已覺眼明豈非大要其灸法先灸百會次灸風池
 次灸大椎次灸肩井次灸曲池次灸間使各三壯次灸三
 里五壯其炷如蒼耳子大必須大實作之其艾又須大熟

從此以後日別灸之至隨年壯止凡人稍覺心神不快即
 須灸此諸穴各三壯不得輕之苟度朝夕以致殞斃戒之
 哉戒之哉唐孫思邈編○見十七卷中風下

又云論曰學者凡將欲療病先須灸前諸穴莫問風與不
 風皆先灸之此之一法醫之大術宜淡體之要中之要無
 過此術是以當預收三月三日艾擬救急危其五月五日
 亦好但不及三月三日者又有卒死之人及中風不得語
 者皆急灸之夫卒死者是風入五臟為生平風發強忍怕

痛不灸。忽然卒死。謂是何病。所以皆必灸之。是大要也。同上

灸艾壯數考

千金方云。凡言壯數者。若下壯遇病。病根深篤者。可倍多。於方數。其人老小羸弱者。可復減半。依扁鵲灸法。有至五百壯。千壯。皆臨時消息之。明堂本經多云。針入六分。灸三壯。更無餘論。曹氏灸法。有百壯者。有五十壯者。小品諸方。亦皆有此。仍須准病輕重以行之。不可膠柱守株。八十九灸例又云。大杼。脊中。腎腧。膀胱。八穴。可至二百壯。心主。手足太

六十七字
可疑成應
六七十數

陰。可至六十七壯。三里。太谿。太衝。陰陽。二陵。泉。上下。二廉。可至百壯。腹。上下。腕。中。腕。太倉。關元。可至百壯。若病重者。皆當三報之。乃愈。病耳。若治諸沈結寒冷病。莫若灸之。宜

熟同上

又云。其溫病。隨所著而灸之。可百壯。餘少。至九十壯。大杼。胃腕。可五十壯。手心主。手足。太陽。可五十壯。三里。曲池。太衝。可百壯。皆三報之。乃可愈耳。風勞沈重。九部盡病。及毒氣為疾者。不過五十壯。亦宜三報之。若攻臟腑。成心腹痛。

行餘醫言

壯數

三十七

一本堂藏書

者亦宜百壯。凡陰陽濡風口喎僻者，不過三十壯。三日二報，報如前微者，三報。重者九報。此風氣濡微細入，故宜緩火。溫氣推排，漸抽以除耳。若卒暴催迫，則流行細入，成痼疾，不可愈也。故宜緩火。同上。

又云：婦人胞落，類灸臍中三百壯。同上。五。千金翼同。三作二。

又云：眼暗灸大椎下數節第十當脊中，安灸二百壯。惟多為佳。至驗。同上。十五。

又云：凡灸八處，第一風市穴灸之百壯，多亦任人。輕者不

可減百壯。重者乃至一處五六百壯，勿令頓灸。三報之佳。二十二。千金翼方同。

又云：大要雖輕，不可減百壯。不瘥速以次灸之，多多益佳。同上。

又云：治風灸上星及百會各二百壯。前頂二百四十壯。腦

戶及風府各三百壯。一云治大風灸百會七百壯。二十一。五。

又云：治卒病惡風欲死不能語及肉痺不知人，灸第五椎名曰臑腧，百五十壯，多至三百壯便愈。同上。

又云心腧穴在第五節一云第七節灸二三壯同上

又云卒中風重者一處三百壯二十八

又云久冷及婦人癥瘕灸天樞百壯三報三十七

又云治虛勞吐血灸胃脘三百壯三十八

又云灸天窻百會各漸灸三百壯炷惟小作四十四

又云灸臍中稍稍二三壯又灸關元三百壯四十九

又云一切症先仰卧灸兩乳邊邪下三寸第三肋間隨年

壯可至三百壯五十六

又云上氣欬逆短氣風勞百病灸肩井二百壯五十七

又云瘦灸天瞿三百壯七十四 千金翼方同

又云膏肓腧無所不治灸兩胛中各一處至六百壯多至

千壯九十三 千金翼方同 外臺秘要亦同

又云三里多至五百壯少至二三壯同上

千金翼方云崩中帶下中極穴灸三七至三百止二十六

又云鼻中擁塞日灸二七至七百壯初灸時痛五十壯已

去不痛七百壯還痛即止至四百壯漸覺鼻輕同上

又云鼻中息肉灸上星二百壯同上

又云牙車失欠蹉跌灸第五椎日二十七壯滿三百壯不差

灸氣衝二百壯同上

又云又灸足內踝上三寸宛宛中三百壯三報之同上

又云脚疼三陰交三百壯同上

又云灸失瘖不語法視病輕重者處各三百壯一云次灸肩井

得二百壯同上

又云凡風灸上星二百壯又前頂二百壯百會一百壯腦

戶三百壯風府三百壯同上

又云凡大風灸百會七百壯同上

又云若不語灸第三椎五百壯同上

又云肩髃主偏風不隨可至二百壯同上

又云曲池大宜灸日十壯至一百壯止十日更報下少至

二百壯又列缺可灸之日七壯至一百總至三百壯同上

又云若有手足患不隨灸百會次本神次肩髃次心膈次

手少陽次足外踝下客爪外並依左右五百壯同上

行餘醫言

壯數

四十

一本堂藏書

又云面上遊風灸天窓次兩肩上一寸當瞳人次曲眉在

兩眉間次手陽明次足陽明各灸二百壯同上

又云眯目偏風眼喎通睛耳聾宜灸日三七壯至二百壯

炷如細竹筋大側卧張口取之客主人眼暗灸大椎下第

十節正當脊中二百壯唯多佳可以明目神良灸滿千壯

不假湯藥肝俞主目不明灸二百壯二十七

又云治温病後食五辛成雀目灸肝俞二百壯同上

又云虛勞吐血灸胃管二百壯同上

又云卒癲灸天窓百會各漸灸三百壯炷惟小作同上

又云癲狂二三十年者灸天窓次肩井次風門次肝俞次

睛俞次手心次曲池次足五冊次湧泉各五百壯同上

又云治痢灸關元三百壯十日灸同上

又云赤白下痢灸窮骨頭百壯多多惟佳同上

又云洩痢久下失氣勞冷灸下腰百壯三報之在八魁正

中脊骨上灸多益佳同上

又云又灸臍中稍稍至二三百壯同上

又云治胃灸心下二寸名胃管百壯至千壯佳同上

又云奔豚灸中管日二十七壯至四百止同上

又云胃管主五毒注不能食飲百病灸至千壯同上

又云忤注灸心下一十三百壯同上

又云上氣欬逆短氣風勞百病灸肩井二百壯同上

又云治淡飲灸胃管三百壯三報之同上

又云水分主水腫腹滿不能食堅硬灸日七壯至四百壯

止二十八

又云鼓脹灸中封二百壯

又云灸癭垂两手两腋上文頭各灸三百壯同上

又云復連病上管可二百壯中管可千壯下至五百壯陰

交可三百壯中極可五百壯大椎可三百壯風門可二百

壯同上

古今艾炷大小不一考

千金方云平中邪魅恍惚振噤灸鼻下人中及两手足大

指爪甲本令艾丸半在爪上半在肉上各七壯不止十四

壯炷如雀屎大四十四風癩狂邪千金翼方亦同

又云灸承漿七壯炷如麥大五十二嘔吐噎逆

又云灸漏法作大艾炷如小指大六十九九漏外臺秘要引之亦同

又云獨蒜截兩頭留心大作艾炷稱蒜大小帖瘰癧子上灸

之勿令上破肉但取熱而已同上

又云當陰頭灸縫上七壯即消已驗艾炷蟬簪頭許四陰

癩千金翼方亦同外臺秘要引之亦同

又云灸不三分是謂徒寬炷務大也小弱炷乃小作之以

意商量八十九針灸方

又云凡新生兒七日以上周年以還不過七壯炷如雀屎

大同上

又云灸手交脉三壯左灸右右灸左其炷如雀屎形橫安

之兩頭下火二十八中風口喎千金翼方同

千金翼方云咽喉酸辛灸少衝七壯雀矢大炷二十六針灸上舌病

又云瘡灸上星及大椎至發時令滿百壯艾炷如黍米粒

俗人不解務大炷也同上瘡病

行錄醫言

艾炷

四十三

一本堂藏書

又云目暗不明針中渚入二分留三呼寫五吸灸七壯炷如雀屎大三十七肝病

又云眯目偏風眼喎通睛耳聾亦宜灸日三七壯至二百

炷如細竹筋大同上 客主人

又云治風醫灸手中指本節頭骨上五壯炷如小麥大同上

又云灸天窓百會各漸灸三百壯炷惟小作同上小腸病

又云凡噦令人惋恨灸承漿炷如麥大七壯同上胃病

又云凡上氣冷發腹中雷鳴轉割嘔逆不食灸太衝不限

壯數從痛至不痛止炷如雀矢大同上 肺病

外臺秘要云小品又云黃帝曰灸不過三分是謂從穴此

言作艾炷欲令根下潤三分也若減此則不覆孔穴不中

經脉火氣不行不能除病也若江南嶺南寒氣既少當二

分為準燧小不得減一分半也嬰兒以意減之十九灸用火善惡

又云范汪療癰癰右灸右肩頭三指度以下指灸炷皆如

雞子大良若不能堪者可如中黃亦可二十三

又云近効療石癰須當上灸一百壯艾炷大如鼠屎許二十

局方發揮云。灸氣海穴。艾炷如小指大。至十八壯。

外科精義云。聖惠方論曰。認是疽瘡。便宜灸之。一二百壯。

如藁豆大。灸後覺似焮痛。經一宿。乃是火氣下徹。腫內熱。

氣被火導之。隨火而出。所以然也。上卷

古今醫統云。明堂下經云。凡灸欲炷根下。廣三分。若不三。

分。則火氣不達。病未能愈。則是灸炷欲其大。惟頭與四肢。

欲小耳。明堂上經乃曰。艾炷依小筋頭作。其病脉粗細狀。

如細線。但令當脉灸之。雀糞大炷。亦能愈疾。又有一途。如。

腹脹疝瘕。痲痺伏梁。氣等。須大艾炷。故小品曰。腹背爛燒。

四肢。但去風邪而已。不宜大炷。如巨闕鳩尾。灸之。不過四。

七壯。炷依竹筋頭大。但令正當脉上。灸之。炷若大。復灸。

多。其人永無心力。玉節齋云。面上灸炷。須小。手足上猶可。

粗七

又云。喙左則灸右。喙右則灸左。艾炷如麥大。頻頻灸之。口。

眼正為止。同上

又云耳聾灸法用蒼木一塊長七分將一頭削尖一頭截平將尖頭插耳內平頭上安筋頭大艾炷灸之六十二

又云以手仰至肩上微舉肘骨尖上是穴隨瘡灸之瘡在

右邊即灸右手瘡在左邊即灸左手艾炷如筋頭大八十

又云小兒脫肛灸百會穴在頂心旋毛間灸三炷如小麥

大立止九十

醫學綱目云然艾炷不宜大但如小麥粒一七壯足矣九

又云羅治中風眼上戴不能視者灸第二椎骨第五椎上

各七壯一齊下火炷如半棗核大立愈十

又云凡喎向左者為右邊脈中風而緩也宜灸右喎陷中

二七壯艾炷如大棗同上

又云先與灸氣海穴大壯如指大至八十壯十七

又云以火艾炷如兩核許者攻之百壯十八

又云從始以艾作炷如銀杏大灸其上十數同上

又云頭為諸陽所聚之處艾炷宜小壯數宜少小者如椒

粒小者三五炷而已同上

核不知何者核可謂

證治準繩云艾炷止許如蠶豆大。後則傷人。一厥條

又云灸雀目灸手大指甲後一寸內臆橫文頭白肉際灸

一炷如小麥大類方七

又云但於臍下灼火艾如棗大三百壯以來手足不和煖

者不可治也同上傷寒準繩

丹臺玉案云灸期門穴婦人屈乳頭向下盡處骨間丈夫

及乳小者以一指為率陷中有動脈是穴艾炷如小豆大

灸五七壯二

千金方云風瞽患右目灸右手中指本節頭骨上五壯如

小麥大十五

又云瘡灸上星及大椎至發時令滿百壯灸艾炷如黍米

粒俗人不解取穴務大炷也三十五千金翼方同

又云覺小異以足踏地以線圍足一匝中折從大椎向百

會灸線頭三七壯炷如小豆狀同上

千金翼方云咽喉酸辛灸少衝七壯雀矢大炷二十六

外臺秘要云張文仲說云云艾炷如棗核堅實作之十三

行餘醫言

艾炷

四十七

針灸醫書

尚艾炷小壯數

艾炷大小壯數多少古書所言不一而為暴疾急患瘡瘍解毒用之者槩以炷大數少為率此亦不若炷小數多之熱痛輕焦爛甚而效最著也况若緩病滯恙之所永久灼艾乎蓋艾炷以至小為佳者以其熱痛輕而易忍耐也壯數以極多為尚者以其溫溫煦煦之氣活陽氣補元氣而

擴充健運增添勢力也是故吾門不用炷大數少之灸而尚炷小數多之灸者為是故也古人用灸自三百五百至千壯者比比皆有及乎萬壯以上則古人之所未見到言及而吾門之所以專精乎斯術而見効于億兆也苟能深窮斯術嚴謹取穴撰艾勸數從事溫養則足以見夫緩病帶疴久鬱長患之得賴之以除而遂獲善飯健步之快活終受拔苦與樂之歡也此皆非灸之功乎此亦非長久灼艾之功乎溫養之術其不亦乎

文之既平滋養之機其亦亦

為愈好苦與難之遊也此皆非矣之既平也亦非其久成

藥治

此即在諸病門後畧舉方法可與藥選中試効參考施治

矣若其品數固非所限

尚哉心機之於醫者固是姑也古人用灸曾三百餘年

一本堂行餘醫言卷之一畢

門不既故大慶

天明戊申上梓

